陈述和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3-020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5月21日发出会议通 切,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于2013年5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 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韩旭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 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信贷业务的议案》

1.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申请办理信贷业务。 同意公司在本决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办理授信

业务,申请授信总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公司法人代表韩旭、总裁张仁华作为担保人,为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申请办理的上述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授权公司总裁张仁华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信贷业务,包括在银行授信的一年期限内签 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合同、承诺书等文件。必要时,公司总裁张仁华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

2、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支行申请办理信贷业务。 同意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支行申请最高授信组合额度叁亿元整,以信用放款,授

授权公司总裁张仁华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信贷业务,包括在银行授信的一年期限内签 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合同、承诺书等文件。必要时,公司总裁张仁华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

3、向中国民生银行烟台分行申请办理信贷业务。 同意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烟台分行申请 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期限 12

授权公司总裁张仁华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信贷业务,包括在银行授信的一年期限内签 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合同、承诺书等文件。必要时,公司总裁张仁华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 上述职责

4、向兴业银行烟台分行申请办理信贷业务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烟台分行申请办理不超过柒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用于办理流动资 会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进口开证、押汇、国内信用证等各类短期业务品种,期限— 其中敞口额度伍亿元,采用信用免担保方式;低风险额度贰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存单质押,承兑汇票质押,保证金等低风险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总裁张仁华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信贷业务,包括在银行授信的一年期限内签 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合同、承诺书等文件。必要时,公司总裁张仁华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

表决情况为: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二、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 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 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

表决情况为: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瑞康医药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刊登于 2013 年 5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 款,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第十三条: 原条款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 学药制剂 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疫苗)、精神药品、麻醉药品、混合同化制剂、肽类 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罂粟壳、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Ⅱ、Ⅲ类医疗器械的批发和零售 (Ⅲ类 6846:植人材料和人工器官、6877介人器材;Ⅱ、Ⅲ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6815注射穿 刺器械;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6 口腔科手术器械;6813 计划生育手术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 角膜接 触镜及护理用液除外);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 顷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 发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病房护理设备 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Ⅱ 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7 胸 控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矫形外 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7 中医器械;6831 医用 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70 软件;);常温保存保健食品及日用品销售;健身器械、化妆品、 肖毒液的批发;药品的仓储、配送;普通货运;医用织物的生产加工、租赁、销售及洗涤配送;玻 璃仪器、化工产品、化学试剂的销售。

现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 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疫苗)、精神药品、麻醉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 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罂粟壳、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Ⅱ、Ⅲ类医疗器械的批发和零售 (Ⅲ类 6846:植人材料和人工器官、6877介入器材;Ⅱ、Ⅲ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6815注射穿 刺器械;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6 口腔科手术器械;6813 计划生 育手术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 角膜接 触镜及护理用液除外);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 顷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 设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病房护理设备 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Ⅱ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7 胸 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矫形外 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7 中医器械;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70软件;);常温保存保健食品及日用品销售;健身器械、化妆品、 消毒液的批发;药品的仓储、配送;普通货运;医用织物的生产加工、租赁、销售及洗涤配送;玻 璃仪器、化工产品、化学试剂的销售;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本议案以9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3 年 6 月 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刊登于 2013 年 5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的 《瑞康医 药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9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3-021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陈述和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山 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6月8日(星期六)10:00-12:00

3、会议地点: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1)截至2013年6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 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E、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

2、登记时间: 2013年6月4日9:00-11:00,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 326号 邮政编码:264004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 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64004 联系人:周彬

电话:0535-6737695 传真:0535-6737695

电子信箱:zhoubin@realcan.cn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 司")于2013年6月8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 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23日

该部分为审议事项和表决意见,是表格,我不会制作请代势

2、如委托认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注:1、请在选项上打" $\sqrt{}$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3-022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和重大溃漏。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3 年 5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13 年 5 月 23 日上午在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刘志华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

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综合考虑公 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 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 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 过3个月。 特此公告。

>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3-023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79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 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80 万股,发行 价格 20.00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7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0,906, 662.6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5,093,337.3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圆全验字 [2011]00080015 号《验资报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 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以人民币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 用时间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2月2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的《山东瑞康医药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现公司已于2013年5月2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 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1、 墓投项日本身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包括两个: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和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其中,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 司(济南)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已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鲁发改外资[2010]350 号),按照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总投资为21,135万元,固定资产投资17,635万 其中:建筑工程费6,883万元,设备购置费4,865万元,安装调试费243万元,工程建设其 他费用为 4,646 万元,基本预备费 998 万元,流动资金为 3,500 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周期预计 12个月,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营业收入350,000万元,利润总额14,173.50万元,所得税3, 543.37 万元,净利润 10,630.13 万元。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已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

会核准(鲁发改外资[2010]349号),按照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总投资为6,278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 4,778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720 万元,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 2,355 万元,其他费用 481 万元,预备费用 222 万元,流动资金投入 1,500 万元。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 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利润总额 4,683.03 万元,所得税 1,170.76 万元,净利润 3,512.27 万元。 2、历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情况:

瑞康医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据该项决议,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并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将上述金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瑞康医药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据该项决议,公司将部分闲置的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7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16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嘉集资金专用帐户

公司于2012年10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 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2年11月13日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式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以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

公司已于2013年2月6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 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2年2月1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 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截至2013年8月底,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的 募集资金闲置。为拓展业务规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对资金的计划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人民币 2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3 个月。

三、公司说明与承诺 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 诺未来 12 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董事会审议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综合考虑 公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 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原因如下:由于公司市场扩大,需要

定的库存维持市场运营,同时上游客户比下游客户的结算周期短,公司的经营模式决定了 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了确保 2013 年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尽可能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是必要的。

综上所述,为了确保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公司实现2013年度经营目标,给股东以更大 的投资回报,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 3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照 3 7月银行贷款基准利率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28万元。从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 低财务费用,提升经营效益。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公司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 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多 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 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

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六、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金福海、王锦霞、吴国芝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能有效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 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2 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 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华林证券及保荐代表人曹玉江、秦洪波经核查后发表如下意见:

1、瑞康医药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不超过3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 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

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瑞康医药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其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使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决策程序的规定。华林证券同意瑞康医药本次继续使用部 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3、《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3日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之丰利A基金份额折算和申购与赎回结果的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5月20日在 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thfund.com.cn)发布了《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之丰利 A 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公告》(简称 "《开放公告》")、《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之丰利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 "《折算公告》")和《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 B 份额 (150046)的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简称 "《交易风险提示公告》)。2013年5月22日为丰利A的第3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申购与赎回日,现将相关

章的丰利 A 的折算比例为 1.02002869 ,折算后 ,丰利 A 的基金份额 分额总额为 694,690,401.01 份,折算后,丰利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708,604,139.75 份。各基金份 额持有人持有的丰利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人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

投资者自 2013 年 5 月 22 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丰利 A 份额的折

二、本次丰利 A 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赎回申请总份额为 357,865,012.98 份。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 A 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据此 确认的丰利 A 赎回总份额为 357.865.012.98 份。

对于丰利 A 的申购申请, 如果对丰利 A 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 丰利 A 的份额

的份额余额,则在经确认后的丰利 A 份额余额不超过 3 倍丰利 B 的份额余额范围内,对全部 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经本公司统计,本次丰利 A 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经确认后,丰利 A 的份额余额将小于或

等于 3 倍丰利 B 的份额余额,为此,基金管理人对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 A 的申购申请全部

予以成交确认。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 2013 年 5 月 23 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丰利 A 的全部申购与赎回申 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3年5 月24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请与赎回的确认情况。未获成交确认的申购资金将于2013年5 目 23 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诵讨销售机构划往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4 基金管理人将自 2013 年 5 月 23 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

本次丰利 A 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本基金的总份额为 1.483.782. 760.50 份, 其中, 丰利 A 总份额为 1.000.139.222.01 份, 丰利 B 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 仍为 483,643,538.49 份,丰利 A 与丰利 B 的份额配比为 2.06792636:1。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丰利 A 自 2013年5月23日起(含该日)的年收益率(单利)根 据丰利 A 的本次开放日,即 2013年5月2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 3.00%的 1.35 倍进行计算,故: 丰利 A 的年收益率(单利)=1.35×3.00%=4.05% 丰利 A 的年收益率以百分数形式表示,其计算按照四舍五人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2 位。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 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交确认:如果对丰利 A 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丰利 A 的份额余额大于 3 倍丰利 B

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丰利 A 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3年5月22日,丰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2869元,据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1份丰利A相应增加至1.02002869份。折算前,丰利A的基金

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资源

经本公司统计,2013年5月22日,丰利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为649,400,095.24元,有效

丰利 B 的份额数为 483,643,538.49 份。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之日起3年内,丰利A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3倍丰利B的份额余额(即1,450,930,

余额小于或等于 3 倍丰利 B 的份额余额,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 A 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

股票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 临 2013 - 018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年7月);工业污水甲级(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15年7月)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青岛华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 权并增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青岛华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华 开")50%的股权,并以自有资金单方认购青岛华轩新增的250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以不高 于各方认可的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青岛华轩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收购完 成之后 青岛华轩更名为青岛南车华轩水条有限公司)。本次并购及增资完成后 公司将持有 青岛华轩 6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青岛华轩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日前,公司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以自有资金667.15万元单方认购青岛华轩新增的250万元 注册资本,并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青岛华轩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活污水甲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13

般经营项目:超滤、反渗透膜组件研发、制造、销售;水处理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海水 淡化工程、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环境工程设计、施工、安装;市政工程施工;摩擦材料设备制 造、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销售:水处理化工助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 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构成

二五期间,青岛华轩将抓住国家大力扶植环保产业,发展环境科技,积极治理污染、保护 环境的政策契机,充分借助中国南车与时代新材品牌及多种资源优势,实现青岛华轩的快速做 强做大。2013年,青岛华轩计划完成营业收入8500万元,实现净利润850万元。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24日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3-036 证券代码:002457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年5月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注册地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松花江路9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3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34,99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派 0.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新股 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 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285000元,权益 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 a;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

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 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45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 税款 0.015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5月3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3年5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3年5月30日通过股东

2、以下 A	.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2	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59	宁夏和润贸易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	01****535	陈家兴
3	01****813	李进华

咨询机构: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宁夏银川高新区创新园 41 号 咨询联系人:马跃、范仁平

咨询电话:0951-5070380;0951-5673796 传真电话:0951—5673796 六、备杳文件

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3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公告编号:2013-022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诵讨, 现将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事官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593,263,5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发 2.40 元现金(含税:OFII、RO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 券投资基金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每10股派2.16元;持有非股改、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 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暂时按5%的税率代扣所得

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帐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 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 款 0.12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税,每10股派2.28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

. 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述或者重大遗漏。

股票代码:000620

1、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30日; 2、除息日:2013年5月31日。

本次分红派自对象为,截止 2013 年 5 月 3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3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股东账号 00*****001

实施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 2013-017 号公告),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5 月 2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3 年 5 月

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

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调整为 10.75 元/股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 (调整前的发行底价 - 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

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8

837.21 万股, 即调整后的发行数量 = 计划募集资金总额 /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95,000 万元

22日;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3年5月22日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 咨询联系人:许小建

咨询电话:0571-82832999

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发行底价的调整

、发行数量的调整

/10.75 元≈8,837.21 万股。

(21.79-0.3)/(1+100%)=10.75 元/股。

真:0571-82602132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3-018

·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实施 2012 年度权益分派而调整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重要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调整为 10.75 元 / 股。 2、本次非公开及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8.837.21 万股。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 22.14 元/股发 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300 万股;如果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进行相 立调整。2012 年 5 月 25 日,以上议案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因]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于2012年5月23日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调 整为不低于 21.79 元 / 股,发行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4.400 万股。(以上内容详见 2012 年 5

10日、2012年5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13年5月3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 元(含税)人民币现 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0.000.000

股增至 360,000,000 股。 根据公司 2013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为推进北京地区项目的开发建设与经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华联伟业房地产 有限公司决定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北京新华联长基商业地产有限公司

近期,北京新华联长基商业地产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

股票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3-033

执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新华联长基商业地产有限公司 (二)住所:北京市平谷区马坊镇金塔西园 15号

(四)注册资本:5000万元

国金证券网站: www.gjzq.com.cn;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附:网点信息

(六)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五)实收资本:5000万元

(七)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施工总承包。 一般经管项目:销售自行开发后的商品房、建筑材料、日用品、五金交电;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棋牌除外)。

>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3日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3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 放式基金新增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3年5月24日起,投资者可在国金证券办理华夏稳增混华夏蓝筹混合(LOF)、华夏行业股票(LO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国金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105111(四川地区)、400-660-0109(全国);

国金证券在以下7个城市的27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上海北京、长沙、杭州、昆明、厦门、成都。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基金获配 13 江山股份 CP001 和 13 青啤 MTN1 的公告

F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3青啤 MTN1)的认购。这两只债券发行的分销商华泰证券有限责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华泰相

等认购和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 期中期票据的认购的情况披露如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2013年5月24日,本公司旗下各开放式基金所有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 13青啤 MTNI 2000 特此公告

2013年5月24日